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: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蔡惠萍

電話:3322101#7581

電子信箱: 062118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八德區廣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19日 發文字號:府教特字第113036147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30361479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30361479 ATTACH2. 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暨創造能力資賦優 異學生鑑定簡章各1份,為維學生權益,請妥為積極宣傳 周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本市國民教育階段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及安置工作實施 要點暨本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小組會議 決議辦理。

二、旨揭鑑定重要資訊如下:

- (一)申請資格:就讀本市之113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二年級 及四年級學生,具以下特質者。
 - 在記憶、理解、分析、綜合、推理及評鑑等方面,較同年齡者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者。
 - 2、具有創造能力資賦優異特質(如:敏覺、流暢、變通、獨創、精密、想像、挑戰、好奇、冒險等),經學者專家、指導教師、學生家長長期觀察(觀察期間至少一學期)或學生自我推薦者。







3、報名時間(逾時不受理):

- (1)初選:114年1月7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14年1月13 日(星期一)下午4時止。
- (2)複選:114年3月12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14年3月 18日(星期二)下午4時止。
- (二)報名方式:一律採線上報名,報名網址:https://www. elemgiftedness.tvc.edu.tw/o

(三)鑑定日期:

1、一般智能:

(1)初選測驗時間:

甲、二年級:114年2月22日(星期六) 上午9時開始(8 時30分前完成報到)。

乙、四年級:114年2月22日(星期六)下午2時開始(1 時30分前完成報到)。

(2)複選測驗時間:

甲、二年級:114年4月12日(星期六)。

乙、四年級:114年4月13日(星期日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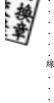
丙、考生報到時間另行於114年4月10日(星期四) 下 午5時前公告。

2、創造能力:

(1)初選測驗時間:

甲、二年級:114年2月23日(星期日)上午9時30分開 始。

乙、四年級:114年2月23日(星期日)下午1時30分開 始。







(2)複選測驗時間:

甲、二年級:114年3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30分開 始。

乙、四年級:114年3月22日(星期六)下午1時30分開 始。

- 三、若有相關問題,可逕洽承辦國小(新埔國小及同德國小)與 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, 聯絡電話如下:
 - (一)新埔國小(一般智能承辦學校),電話:03-3162972分機 612 · 615 ·
 - (二)同德國小(創造能力承辦學校),電話:03-3176403分機 610 · 633 ·
 - (三)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,電話:03-3394572 分機701至705。
- 四、本案簡章(含報名表件)亦可至本府教育局網站 (https://www.tvc.edu.tw/)【訊息公告>最新消息】及本 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網站下載。
- 五、請各校及各區公所務必將簡章公告於網站首頁並置頂,使 親 師生及民眾充分知悉114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暨創造能 力資 賦優異學生鑑定事宜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:本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東門國小)(含附件)電2034612439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